

佛山市律师协会文件

佛律协[2014]1 号

关于印发《佛山市律师协会第七届理事会 2013 年工作报告》的通知

各律师事务所、法律援助处：

现将已经佛山市第七届第三次律师代表大会审议通过的《佛山市律师协会第七届理事会 2013 年工作报告》印发给你们，请组织律师认真学习。

附：《佛山市律师协会第七届理事会 2013 年工作报告》



主题词：印发 理事会 2013 年 工作报告 通知

送：省律协，市司法局，各区司法局，市司法局政治处、律
公科，刘坚明局长，易新华副局长，市律师协会会长成员、
理事会成员、党委委员

佛山市律师协会秘书处

2014 年 1 月 2 日印

(共印 40 份)

着力服务 改革创新 开创律师业发展新局面

——佛山市律师协会第七届理事会 2013 年工作报告

(2013 年 12 月 27 日佛山市第七届第三次律师代表大会通过)

一、2013 年工作回顾

2013 年,是本届理事会任期的第二年,也是全面落实本届理事会任期目标的重要一年。过去的一年,在市司法局的指导监督和上级律协的关心支持下,在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和广大律师的共同努力下,我会第七届理事会坚持以科学发展为主题,紧密围绕党委政府改革开放、稳定大局、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等中心工作,充分发挥自身管理和服务的职能作用,带领全市律师进一步解放思想,开拓创新,展示才华,各项工作全面发展,取得了丰硕成果。2013 年,全市律师队伍机构人员和业务收入稳健增长。截止 12 月底,共有律师执业机构 212 家(2012 年 187 家),同比增长 13.37%,其中合伙律师所 133 家,个人所 67 家,公职律师所和法律援助处 12 家;执业律师 1875 人(2012 年 1745 人),比去年增长 7.45%,其中社会律师 1696 名,公职、法援律师 179 名。据不完全统计,2013 年全市律师执业机构共承办各类案件共 26548 宗,担任政府、企事业单位法律顾问 3994 家,承办法律援助案件 3151 件,全市律师业务收费也比上年有

较大增长。

一年来，市律协先后召开了 13 次会长办公会议、4 次理事会议；分别接待了 18 个政府有关部门及律师协会的来访，组团或组队出访了香港、澳门、厦门、漳州、广州、深圳、肇庆、江门、阳江等兄弟律协；与新闻媒体合作，在报刊、杂志、电台、电视台刊发宣传稿件共 15 篇（次），编发《佛山律师》4 期，《佛山律协简报》12 期；接待当事人来信来访投诉 106 件，受理 53 件，说服当事人撤诉或以调解方式处理 46 件，正式立案查处 7 件，对 2 家律师所和 4 名律师作出行业处分或纪律处理；全年答复处理市中级人民法院和各区人民法院对律师行业工作提出的《司法建议书》9 件；举办大型律师培训 14 次，律师 4800 多人次参加听课；组织了 12 场专业研讨及沙龙，参加律师 2300 多人次；组织实习期满申请执业的实习律师面试考核 16 期，共有 159 名实习律师参加了面试考核，其中考核合格 136 名；开展各类法律服务咨询活动 210 多次，接受群众法律咨询 35000 多人次。

2013 年，市律协坚持以加强服务和改革创新为主线，着力从引导律师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积极参与创新社会管理、全方位展示律师的才华和形象、努力改善律师执业环境、规范律师行业自律管理、促进律师队伍健康蓬勃发展等六个方面开展工作。

（一）当参谋：引导律师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1.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法律服务。一年来，我市律师通过担任政府法律顾问、企业法律顾问或者组成律师法律服务团等方式，积极为政府有关政策文件和行政措施的制定实施提出法律意见，为我市经济的转型和升级提供优质的法律服务。目前我市律师所和律师共担任政府法律顾问 129 家、企业法律顾问 3865 家，律师法律服务团 7 个。年内禅城区律师继续发挥律师法律服务团作用为东华里岭南新天地城市名片打造、澜石旧改项目新鸿基泮景等“三旧改造”项目提供了强有力的法律服务和保障。南海区律师为华南汽车城改造升级，打造汽车贸易产业主题综合型产业社区项目积极提供法律支持和论证，提出符合法律法规以及能够平衡村居利益的多赢合作模式，促进了该项目的顺利启动。担任企业法律顾问的律师，则主动将企业风险防范、应对方式、行业新政等知识通过培训方式向企业经营管理人员解说，让他们不断提高法律风险意识和企业管理水平。如南海区某律师所面向南海区乃至佛山市的民营企业，联合区上市办、区地税局以及其他专业中介团队共同举办了数场大型专题培训活动，活动内容涉及企业财务知识、法务事项、税务知识以及危机公关处理技巧等，众多民营企业均积极参与了培训活动并对活动效果给予了充分肯定和高度评价。

2.参政议政为党委政府建言献策。市律协大力支持、鼓励和推荐优秀律师参与人大和政协的工作，努力为他们更好

地服务社会，承担更多社会责任搭桥牵线。在 2013 年新春前夕，市和各区人大、政协两会即将召开之际，召开了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律师迎春茶话会，交流参政议政经验和体会，提高了我市各级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律师参政议政的积极性，积极围绕服务政府中心工作、反映社情民意以及改善律师执业环境等方面建言献策。年内还组织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联络工作委员会委员和律师参加省律协组织的“提高律师参政议政能力经验分享与交流会”，交流参政议政心得，分享经验与成果。目前全市律师中拥有各级“两代表一委员”共 40 名（其中党代表 3 名，人大代表 10 名，政协委员 27 名）。一年来，我市“两代表一委员”共提出议案、提案、建议 80 多件，多数已被相关部门采纳。例如钟坚等 10 名代表提出的《关于在优秀资深律师中遴选法官的议案》得到有关部门的重视。另外，我市律师还通过担任政府特约监督员、廉政监督员等形式，积极为政府及有关部门建言献策，使他们更好地依法行政。

3.参与社会普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一年来，市律协积极引导律师参与社会普法工作，结合“六五普法”活动的深入推进，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的安居乐业营造一个良好的法治环境。一是结合法制宣传纪念日积极参与各种社会普法活动。如结合“3·15”全国消费者宣传日、“5·15”律师法颁布纪念日、“9·25”律师宣传日、“12·4”全国法制宣传日等，

组织律师通过举办专题讲座、开展法律知识咨询等活动，为人民群众宣传法律法规、解答法律问题、提供法律服务。二是开展各种类型的法律知识讲座。年内我会继续发挥律师普法讲师团的作用，选派律师定期举办法律知识讲座；各律师事务所律师也通过深入村居、企业、学校等，积极开展各种法律讲座，深入开展社会普法工作。三是与新闻媒体等合作进行多方面的法律宣传。年内积极与佛山传媒集团和佛山电视台开展法律宣传系列活动，例如定期与佛山电视台举办“热线面对面”专题，选派律师担任《法槌回响》节目嘉宾，对具体案例进行解读和点评等。可以说，律师从平面媒体、网络媒体到电台和电视台全面融合，积极参与到普法活动当中，为我市经济社会的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法治环境。

（二）求创新：积极参与创新社会管理

1. 勇于探索律师法律服务进民企的新模式。自从去年12月我会与市总商会共同承办了建设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商会峰会，共同成立了佛山市商会企业商事纠纷调解指导中心后，即于今年初设立了日常办公地点，选派了专职工作人员，制订出工作制度。目前，中心各项工作已正常开展并取得初步成效。同时成立的市总商会法律顾问团和商会企业建设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讲师团的工作也已全面铺开。年中，市司法局、市中级人民法院和市工商联在禅城区联合召开了全市商会法律工作暨诉调对接工作会议，要求尽快在各

区和镇（街）成立商事调解组织，并要求律师积极参与商事调解工作，为我市民营企业提供优质的法律服务，及时调处商事纠纷，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为认真贯彻商会调解与诉调对接工作会议有关精神，全面落实《佛山市司法局 佛山市工商联 佛山市律师协会关于进一步加强佛山民营企业法律服务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的工作意见》（佛司[2013]12号）和《市工商联 市中级人民法院 市司法局关于开展商会调解与诉调对接工作方案》，我会采取多项措施积极推动这项工作的开展：一是多次召开专题会议认真部署此项工作。如召集召开了全市律师工作座谈会，与市、区司法局共同研究如何更好地部署落实此项工作。从7月份到10月份的四次会长办公会议上，每次都将如何更好地推进和落实商会调解和诉调对接工作作为会议议题，逐项进行研究部署。二是将工作任务具体落实到人，即各会长成员对应每个区，分别担任各个区商会调解与诉调对接工作领导小组的副组长。其中禅城区由吴兴印、何万龙副会长负责，南海区由曹建宇副会长负责，顺德区由叶夏明、张晓峰副会长负责，高明区由张晓峰副会长负责，三水区由周荣炽会长负责。各会长成员协助组长开展工作，具体负责各区商事调解委员会的筹备工作，并与工商联联系、沟通、协调，确定各商事调解委员会的人员组成，制订具体的工作实施方案并认真落实。三是积极与行业商（协）会联系沟通，争取在条件成熟的行业商（协）

会成立商事调解委员会。11月29日，三水区商会企业商事调解委员会率先挂牌成立，南海区、禅城区商会企业商事调解委员会也分别于12月17日和18日相继成立，顺德、高明两区商会企业商事调解委员会正在酝酿成立当中。另外，12月23日，南海区桂城总商会商事调解委员会也挂牌成立，是佛山市第一家在镇（街）总商会成立的商事调解委员会。之后，我市还将以点带面在各区的镇（街）全面推开成立商事调解组织，引导民营企业依法有序调处民商事纷争，为我市创建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提供优质的法律服务。

2.主动参与社会维稳化解社会矛盾。一年来，市律协注重引导律师增强大局意识，充分利用律师在政府与民众之间的“中间人”角色，创新参与社会维稳的工作模式，通过组织律师进社区、担任政府法律顾问、参与政府涉法信访、参与人民调解等途径，在推进政府依法行政、维护司法公正、疏导和化解社会矛盾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律师已成为构建和谐社会的“润滑剂”，例如年内顺利化解了三水区涉及台商企业维稳案件、南海九江沙咀村细围经济社征地纠纷维稳案件等，得到了政府有关部门及人民群众的充分肯定。我会还积极发挥市律协维护社会稳定工作委员会的职能作用，主动接受党委、政府及有关部门委托，参与调处社会矛盾纠纷，尤其是参与群体性、敏感性纠纷案件的调处，对佛山市律师代理群体性、敏感性案件进行指导等，年内共参与律师代理群

体性、敏感性纠纷案件 20 余宗。我会还积极落实律师参与信访和法援值班工作制度，定期不定期指派律师到信访局和法援处值班，陪同政府部门领导接访，耐心为上访群众或社会弱势群体做好法律解释工作，引导他们正确理性表达诉求，对符合条件的群众提供相应的法律服务或援助等，有效防范和化解了社会矛盾。

3.认真深化律师法律服务进村居。自 2011 年 6 月《关于佛山市律师法律服务村居工作的实施意见》出台至今，全市 759 个村居已经实现了“一村居、一律师”全覆盖，全市共有 839 名律师参与法律服务进村居工作。年内，全市律师继续巩固“一村居一律师”工程，为基层提供网格式精细化法律服务，切实发挥法律在化解社会矛盾、服务经济、服务基层、服务民生方面的重要作用。据统计，驻村居律师为群众解答法律咨询 62885 件（次），出具法律意见书 4062 件，审查合同 9673 件，参与矛盾纠纷调解 9458 宗，开展法律培训和讲座 4561 场，代理诉讼案件 5036 件，全市律师法律服务村居工作得到了稳步深化，律师在促进基层依法治理、维护社会稳定等方面正在彰显作用。

（三）搭平台：全方位展示律师才华和形象

1.搭建宣传平台。一年来，市律协着力全方位、立体化、多形式搭建宣传平台对律师行业进行宣传。一是建立与新闻媒体联系制度，通过主动与新闻媒体召开座谈会、联系沟通

律协工作情况等方式，加大对律师行业的宣传力度。今年8月份，籍《广州日报》佛山版面创办十周年之际，我会以《若你用心感悟 十年城变离不开律师身影》为题，从维护律师权益、营造营商环境、热心公益事业等方面对我市律师近年来取得的成绩进行了专题报道。二是发挥简报、律协网站宣传作用，每月一期《佛山律协简报》，及时宣传报道律师工作，注重佛山律师网信息的时效性，开辟专栏宣传推介我市律师所和律师。三是下功夫办好《佛山律师》期刊，《佛山律师》期刊从2012年创刊，每期以季刊形式通过不同的专题宣传报道我市律师行业的工作亮点，展示我市律师行业新闻动态以及律师的理论研讨成果等，目前已经顺利出刊6期，受到了上级有关部门以及律师的一致好评，真正打造了《佛山律师》的品牌。四是与佛山传媒集团和佛山电视台开展法律系列活动，例如定期与佛山电视台举办“热线面对面”专题，选派律师担任《法槌回响》节目嘉宾等，实现了佛山律师从平面媒体、网络媒体到电台和电视台多种形式相融合的宣传网络。五是承办或协办全国和省律协大型活动和会议，借此宣传我市律师行业的发展，提升我市律师行业的品位。年内协办了全国律协在我市举办的律师执业年度考核工作座谈会和省律协在我市举办的律师文化建设座谈会、提高律师参政议政能力经验分享与交流会等重要会议，均受到有关领导和律师同行的肯定和赞扬。

2.搭建交流平台。一是继续加强与港澳律师同行的交流。年内组织律师参加香港律师会组织举办的“两岸四地青年律师论坛”、澳门律师公会举办的第57届国际律师联盟大会等高端论坛和会议。与香港大律师公会联合举办“合同中的罚则条款”讲座。二是加强与国内律师同行的联系和交流。组织我会律师赴厦门、漳州、广州、深圳、肇庆、江门、阳江等律协学习外省市律师所的先进管理经验和业务开拓办法。先后接待了漳州、广州、东莞、肇庆、阳江等兄弟协会来访。通过对外交流活动，开阔了律师工作视野，拓展了业务领域，促进了律师行业发展。

3.搭建合作平台。一是与广州仲裁委员会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并已签订了合作框架协议，明确在信息共享、专业培训、专业研讨、专业推广、仲裁员选聘与考评、提升律师服务水准等六个方面进行合作。此举将对加强广佛同城效应，共同推动多元化纠纷解决方式在广佛的探索和创新，为广佛都市圈成为珠三角强有力的新经济增长极，示范携领珠三角一体化建设提供有力法律保障。年内已组织一批律师到广州进行仲裁法律事务的培训，并邀请了广州仲裁委员会副主任、暨南大学硕士生导师王小莉博士担任主讲嘉宾，举办了民商事仲裁法律实务讲座。二是与福建漳州市律协签署了建立友好协会战略合作协议。两地律协达成协议，今后将进一步加强沟通和联系，加强友好互访交流、加强培训合作以

及共同开拓新的法律服务领域等，促进两地律师行业的持续健康发展。年内漳州律协邀请我市律师参加了漳州市法律论坛并发表论文，我会律师共有6篇论文入选本次论坛论文集，有一位律师的论文还获得了一等奖的殊荣。三是与市法官协会、检察官协会及法学家代表联合签署了在全国尚属首份的《佛山法律职业共同体一致行动纲领》，构建了我市法官、检察官、律师、法律学者之间良性互动机制，对促进法律正确实施，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起到重要作用，得到社会热烈反响。年内市法官协会已组织了法官、律师和学者举办了2期案件研讨会，就某些热点难点案例进行了研讨。

（四）创环境：努力改善律师执业环境

1.解决律师执业“三难”问题。针对新刑诉法修改后我市律师仍然遇到执业“三难”的问题，市律协主动与相关部门协调和沟通，年内已多次与市公安局和市公安局监管支队以及各看守所进行了座谈，协调解决律师执业过程中遇到的会见难、查询难等突出问题。针对律师反映查询户籍、治安信息以及当事人报案资料等困难问题，我会还请求公安部门对佛公通[2011]211号和佛安(治)(2012)号文件的要求进一步落实和改进，公安部门针对我会反映的问题表示认同并准备进行改进。另外，针对我市各区法院和看守所停车难、看守所会见室少等问题，我会要求各会长成员分别与各区法院、看守所进行协调和沟通，得到有关单位和部门的理解和高度重

视，目前相关问题正在解决落实当中。今年9月份，禅城区人民法院在办公用房紧缺的条件下，还在该院立案室二楼腾出一间办公室作为律师专用休息室，并配备了饮水机、空调、桌椅等物品，方便律师在参加诉讼出庭时能更好地休息。而律师反映强烈的南海区法院停车难问题也望近期得到解决。

2.做好律师的维权工作。为了给我市律师创造一个良好的执业环境，促使律师依法执业，保护律师的合法权益，市律协和维权委年初根据律师行业发展实况，立足行业维权和制度维权，采取多种有效措施，积极推动律师执业环境的改善。一是规范我市“职业公民代理人”问题。自去年9月禅城区法院下发了《关于规范民事诉讼活动中公民代理的若干规定（试行）》的通知以来，在我会的积极争取和市、区两级法院的共同努力下，今年初市中级人民法院已经下发了《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规范民事诉讼活动中公民代理的意见》，促使各区法院将职业公民代理行为进行了规范，未来佛山市的公民代理情况会得到很好的规范，法律服务市场将会得到净化和提升。二是律协纪律部门会同司法局律管部门，积极查处非法提供法律服务的场所和个人，严厉打击假律师。为了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维护法律服务市场健康有序发展，为律师执业和社会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市律协积极发动各律师所和律师举报非法提供法律服务的场所和个人，对投诉查处工作中发现的假律师，市律协委

托维权委积极关注，会同律协纪律部门和司法局律管部门认真调查核实，由维权委主任直接与公安部门通报情况。今年以来，我会律协纪律部门和司法局律管部门已对 8 处非法提供法律服务的场所和个人进行踩点查处，并与公安部门通报了相关情况。三是积极做好律师维权个案工作。近几年，我市律师协会维权委重要维权个案逐渐增多，律师执业中合法权利被侵犯的现象也时有发生。今年内，我会维权委已参与 11 件律师维权个案的处理。例如及时介入处理了某律师在代理某网络系列赌博案件中，在会见犯罪嫌疑人时公安部门不准律师在笔录上签名的严重违法行为；顺德区某街道办事处执法部门口头通知顺德某律师所拆除门口所牌事项；禅城区某律师在南海区法院开庭时受到对方当事人跟踪和威胁的维权请求。

3.争取相对宽松的税收环境。面对我市“营业税”改“增值税”税收政策的改变，对律师行业征税方式也由“核定征收”改为“查账征收”后，如何准确理解有关税收政策、及时规范我市律师行业税务申报工作等方面已经成为我市律师普遍关注的问题。为此，市律协领导在税收政策改变之初，就积极与各级地税部门沟通协调，争取能够给我市律师行业有一个相对宽松的税收环境。同时，市律协邀请了市地税局有关专家就律师行业所得税政策的实施作出解释和说明，还及时举办了三期个人所得税培训班，根据各区的实际情况邀请市

地税局税政科黄永恒授课，阐述了个人所得税概况、核定征收和查账征收的区别及具体操作办法，增强了我市律师所财务人员对查账征收政策背景的理解。与此同时，我会还特邀我市资深税务专家王红为全市律师所财务人员举办“律师事务所个人所得税”辅导班进行辅导，帮助律师所顺利渡过税收改革衔接期。

（五）强自律：规范律师行业自律管理

1.加强行业队伍的管理考核。积极配合市司法局开展律师所年度考核工作，切实加强对律师所规范化建设的检查监督、规范律师所的各项运作。严格按照《律师执业年度考核规则》的原则、内容和要求，建立律师执业年度考核结果评定机制，坚持依法、公正、公开的原则，按期保质圆满完成全市律师执业年度考核工作；严格按照实习律师管理与考核的相关要求，年内赴深圳、广州等地调研后修订了《佛山市律师协会关于加强申请律师执业人员管理考核工作的规定》和《佛山市申请律师执业人员面试考核标准指引(试行)》，加强申请律师执业人员的面试考核。2013年，实习考核委共接受实习申请192人，终止实习申请15人，更换指导律师申请8人，补发实习证2人；组织127名实习律师参加省律协集中培训；对16批159名实习律师进行了面试考核，其中合格的有136人，通过率为85.53%，对未通过考核的23名实习律师给予延长实习期的处理，保障了实习质量与秩序。

2.认真做好群众来访和投诉查处工作。我会积极加强律师队伍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教育，依法依规严格惩戒违法违规的律师所和律师。年内对涉及律师违法、违纪的案件，做到认真查证处理，并督促涉及被投诉的律师所制定措施解决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和漏洞。2013年共接待群众来信来访106件255人次，受理53件，立案调查处理7宗，依法对涉案的2家律师所和3名律师给予了行业处分，对1名律师给予责令改正的行业处理。市律协每个季度对我市律师违法违纪情况进行通报，及时督促违法违纪的律师所和律师予以改正。

3.严格遵守财务制度。今年初，市律协对律协财务制度进行了修订，进一步规范了律协各项支出以及审批流程，继续实行“两支笔”审批，年内各项支出均严格按照《佛山市律师协会财务管理制度》和年度预算执行、开支。在活动多、培训工作量大的情况下，秘书处和各工作委员会、专业委员会厉行节约，根据需要选择费用低的场地，会长成员、全体理事发扬奉献精神，为减少会费支出，经常自费代表协会协调外部关系、参加对外交流。真正做到少花钱、多办事、办实事。

4.修订行业规则制度。年内，为规范我市律师行业以及律协秘书处的工作，市律协制定了《佛山市律师协会公文处理办法》、《佛山市律师协会秘书处考勤及休假制度》、《佛山

市律师协会车辆管理规定》，完善了《佛山市律师协会财务管理制度》等工作制度，规范了协会的公文处理流程，严格执行工作人员的考勤及休假审批，合理管理和使用车辆，合理安排和使用律协的各项支出等。使律协和律协秘书处日常工作有章可循、有制度可依，有利于提高工作效率和工作积极性。

5.强化律协秘书处服务意识和能力。市律协不断加强秘书处自身建设，营造团结和谐的工作环境。加强日常教育和检查，促进秘书处实习人员管理、证照办理、维权投诉三个窗口岗位服务质量的提高。继续推行定岗定酬制度，调整岗位，在人手少、任务重的情况下，调动秘书处工作人员的积极性，保障了律协各项工作能够执行有力，并按照规定落实到位。

（六）营氛围：促进律师队伍蓬勃健康发展

1.加强党建工作促进律师队伍建设。一年来，市律协非常重视加强协会的党建工作，通过“以党建促提高、以党建促发展”的工作思路，促进律师行业的蓬勃健康发展。一是进一步加强党的组织建设，积极发展律师所党组织和新党员，认真培养律师所党支部书记和党员。2013年，我市共有预备党员按期转正10名，发展预备党员4名。二是加强对律师党员理论和传统教育。年内市律协党委和各区司法局党组织分别组织律师所举办了十八大精神辅导讲座、十八届三中全会精

神辅导讲座等。今年5月份，在市委组织部的大力支持下，举办了2013年律师所党组织书记培训班，全市各律师所党组织书记及党务工作负责人共46人参加了培训。培训班以现场教学、参观体验、专题讲授为主要教学方法，学员们深入井冈山，参观革命历史博物馆、会师纪念馆、革命烈士陵园，重走革命老区和朱毛挑粮小道，以及参加井冈山斗争与井冈山精神专题讲座、同唱红色歌曲等，重温井冈山的斗争历史，学习井冈山精神，进一步了解了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艰苦奋斗的革命斗争历史，深化了对革命优良传统与基本国情的理解，深化了对我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取得的巨大成就与宝贵经验的理解，深化了对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的理解，加强了学员的党性修养和党性观念。8月底组织全市律师所党支部书记到佛山监狱开展了警示教育活动。三是发动党员发挥党的先锋模范作用。为表彰先进、树立典型，年内举办了纪念建党92周年座谈会，并在会议上对在推进全市改革、发展、稳定和执业为民中做出突出贡献的8家先进律师所党支部、26名优秀律师党员进行了表彰。为进一步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今年6月份，市律协党委成立了以95名律师党员为成员的律师党员志愿者服务队，积极引导我市律师党员结合自身所学专长，自觉为党委和政府中心工作大局服务，为党员群众提供政策宣传、法律咨询、帮贫扶困、便民利民等系列服务，从而进一步增强律师党员的党

性观念，发挥先锋模范作用，提升党员服务群众、服务社会的能力，发现和培养各类党员人才，使党员真正成为牢记宗旨、心系群众的先进分子。

2.狠抓继续教育培训提高律师素质。为了保证我市律师业能够提供较高水平的法律服务，协会十分注重律师的继续教育培训工作，努力构建继续教育培训体系，以不断提高律师队伍的综合素质。年内积极发挥各工作委员会、专业委员会的作用，落实大型培训由律协统筹、中小型培训由各委员会组织相结合进行的培训模式，围绕新法和律师业务的重点、热点和难点开展培训工作，确保每个月开展不少于2次继续教育活动。经统计，我会全年共举办14次讲座、4次研讨会、8次沙龙，各类继续教育活动共计26次，每次培训计10个课时，总计达260个课时，较好地满足了全市律师的业务培训需求。2013年，我会继续教育培训具有以下两个特点：一是注重律师专业性法律培训。为提高我市律师的专业性法律知识，举办企业上市培训等一些高端培训，注重律师的礼仪、职业道德、执业纪律以及一些新法规和社会热点问题的动态性、前沿性的培训。如我会特邀了北京中银律师所高级合伙人、企业法律风险精细化管理理论奠基人叶晓华担任主讲嘉宾，主讲“企业法律风险精细化管理深度解析”专题讲座；邀请佛山市金融局李雪峰科长、天津股权交易所广东业务区域经理刘方昌及民生证券投行事业部董事、总经理雷文

龙,举办“新三板——企业融资及价值投资新兴平台”研讨会;邀请广州仲裁委员会副主任、暨南大学硕士生导师王小莉博士担任主讲嘉宾,举办民商事仲裁法律实务专题讲座。二是提供女律师、青年律师发展平台。市律协非常注重女律师和青年律师的发展工作,我会女律师工作委员会、青年律师工作委员会年初就开展了有针对性的问卷调查活动,对我市女律师和青年律师的发展情况进行了摸底调查,根据调查反馈的问题和情况形成了调研报告,并根据女律师和青年律师的困难和心声组织开展活动。年内,女律师工作委员会组织女律师在南海西岸和高明区开展户外活动暨“执业经验分享与职场心理调节”交流会,邀请一些资深的女律师分享执业经验与职场心理知识,促进女律师的健康成长。青年律师工作委员会联合其他工作委员会,有针对性地举办了4期包括青年律师执业道德、执业技巧、业务拓展技巧以及新法新规的学习等综合性知识的法律阶梯沙龙;还与广州市律师协会青年律师工作委员会互访,座谈交流青年律师工作开展情况,为青年律师的发展提供了很好的交流平台。

3.丰富活动载体活跃文化氛围。市律协通过组织各种各样的文体活动,活跃律师的文化氛围,增强了律师行业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今年9月,协会隆重举办的第二届体育运动会堪称我市律师行业的体育盛会,市直及各区律师队伍共有6个代表队330多名运动员,进行了男女13个项目比赛的

角逐，展现了全市律师顽强拼搏、团结奋进的良好精神风貌。同月，我会组队参加了由省检察院、省司法厅和省律协联合主办，省律协宣传委协办的第三届广东省公诉人与律师控辩大赛，并获得大赛团体三等奖荣誉称号。律协篮球队、足球队定期与公检法等单位开展篮球、足球友谊赛，这些活动既丰富了律师的文体生活，又形成了律师团结协作、奋发向上的良好氛围。此外，协会还为全市在册备案的律师所人员购买年度执业责任保险，年内组织全市律师进行健康体检，适时提醒律师注意身体健康，对患重病的律师给予困难补助，尽力为我市律师执业解除后顾之忧。

4.热心公益事业促进社会和谐。一年来，市律协带领全市律师热心公益事业，积极履行社会职责，促进社会的和谐发展。一是积极落实全国律协、省律协的“百千千工程”和“千人培训计划”。年内，按照全国律协、省律协的“百千千工程”有关要求，制定了具体的工作方案，通过资金和智力帮扶等方式加强对西部地区律师协会、律师所和律师的对口帮扶，今年底已接待了广西、云南两省律师近80人到我市律师所进行座谈交流。为落实好全国律协、省律协的“千人培训计划”，我会安排了12家律师所分别与肇庆8家、阳江5家县域律师所进行结对帮扶，给予他们经费支持和教育培训指导。目前，我会已经和阳江对口帮扶的5家县域律师所签订了帮扶协议，2013年帮扶资金已经全部到位，其余律师所也

与肇庆对口帮扶律师所进行协调沟通，正在筹划签订帮扶协议以及相关工作的落实。二是积极引导律师参加法律援助工作。年内，我会继续健全和完善律师义务值班制度，引导和组织广大律师定期到联系点值班，围绕群众就业、收入分配、教育、医疗、住房、环保等问题提供法律服务，及时为群众排忧解难。一年来，全市律师积极参与法律援助工作，共接受群众来电咨询 23755 人次，接待群众来访咨询达 27304 人次，承办各类法律援助案件 3151 宗。为宣传、表彰法律援助工作中的先进典型，籍在纪念《法律援助条例》实施十周年之际，我会在 12 月份对近年来热心参与法律援助工作的 25 个法律援助先进集体、30 名法律援助先进个人及 20 件法律援助优秀案例进行了表彰，推动我市法律援助工作创新发展。三是积极引导律师为公益事业困难群众捐款，强化律师的社会责任意识。年内，我会通过各种方式发动全市律师所和律师为“1+1”中国法律援助志愿者行动捐款 104860 元；为四川雅安地震灾区捐款 75194.7 元。全市律师所和律师还积极捐款响应参与扶贫济困活动，协同司法机关等政府有关部门到对口“双到”帮扶单位开展扶贫助困慰问等活动。

过去的一年，在理事会和广大律师的共同努力下，协会各项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但是，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律协工作与广大律师的期望还有一定差距。存在的主要问题有：一是律协在自身建设以及律师所、律师执业规范管理方面还

应继续加强；二是推进律师所专业化、规模化发展，行业的制度建设还有待进一步完善；三是困扰律师执业的“三难”问题仍有不少难点，律协的维权工作仍很艰辛；四是对律师业务指导的力度有待加强，各工作委员会、专业委员会活动开展不平衡等。这些问题和薄弱环节期望在今后工作中努力予以解决。

二、2014 年工作设想

2014 年，我们将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以及中央中办发（2010）30 号文精神，团结和凝聚全市律师，围绕党和政府的中心工作，提高业务拓展能力和服务能力，增强我市律师的社会责任感和公共影响力，锤炼律师的职业精神和职业操守，继续努力改善律师执业环境，维护律师执业合法权益，引导律师努力为建设“民富市强、幸福佛山”作出更大贡献。

2014 年，市律协工作将以重点工作为中心，全面推进其他各项工作有序、平稳开展。

一是深入学习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以及中央中办发（2010）30 号文精神，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律师工作。围绕党和政府中心工作与重点工作，积极搭建平台，引导全市律师为佛山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提高自主创新能力、深化改革开放、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提供优质高效法律服

务。

二是加强律师的继续教育，侧重律师队伍的专业化培训，坚持网络培训与线下培训，集中教育与专业活动相结合，进一步加强对各专业委员会工作的指导和扶持，发挥其在实务和理论研究方面的引领职能。鼓励和支持青年律师采取所内指导、所所联谊等方式开展形式多样的学习型沙龙活动，帮助青年律师快速成长。

三是创新行业管理工作和服务质量，完善行业工作体制机制建设，加强对律师执业活动和律师所管理的指导和监督。建立健全律师所各项管理制度，强化律师所自律性管理，不断提高行业自律管理能力，提高律师所管理水平，引导律师所走上规范化、专业化发展道路。

四是以新修订的刑诉法、民诉法实施为契机，重点为律师业务的拓展和执业环境的改善创造有利的外部环境，维护律师行业的整体权益。引导律师围绕中心工作开展服务，让律师不断地走近并走入政治，以取得党和政府的支持。加强与公检法、财税等部门的沟通和联系，切实解决律师执业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五是加大律师行业文化建设力度，提升我市律师的正面形象。通过组织律师体检、对外考察交流、联谊会、文体比赛等形式多样的活动，增强行业凝聚力与向心力，积极打造并大力弘扬健康向上、丰富多彩的行业文化。进一步加强律

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建设，建设依法守纪、诚信敬业、勇于担当、热心公益的律师行业文化，引导律师在推动形成良好社会风尚中有新作为。

六是进一步加强律师行业党建工作，我市律师行业党建工作虽然已经走在了全省“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的前列，成为协会的一张金名片，但还是有一些律师所重经济效益，轻社会效益；重业务建设，轻思想和组织建设等不可忽视的问题。要继续通过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制度建设和工作机制建设，不断提高党支部在律师所的政治核心作用，继续发扬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2014年是“十二五”规划实施的第四年，也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重要的一年。十八届三中全会的召开，预示着国家新一轮改革已拉开序幕，特别是改革中有一个重要目标是“建设法治中国”，这就为律师业提供了新的更大的发展机遇。新一轮法治建设的改革重点主要是运用法制思维治理国家，坚定地完善司法独立，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共同推进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建设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化。面临新的形势，我们将根据我市改革与发展实际，以服务和创新的精神，引领全市律师顺势而为，找准拓展业务的切入点，增强社会责任感，充分发挥好自己不可替代的角色和作用，在改革进程中发出自己的声音，留下自

己的身影，付出自己的汗水，为推动我市律师事业健康发展
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